

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解析气资源化综合利用合成 10 万吨 / 年氢氨产业链
项目甲醇增产改造项目甲醇合成塔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BZHW-【2024】53)

项目所在地区: 兵团, 兵团八师

一、招标条件

本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解析气资源化综合利用合成 10 万吨 / 年氢氨产业链项目甲醇增产改造项目甲醇合成塔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250 万元, 招标人为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采购甲醇合成塔一台 (含甲醇合成塔所配套的汽包及汽包循环泵), (具体范围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解析气资源化综合利用合成 10 万吨 / 年氢氨产业链项目甲醇增产改造项目甲醇合成塔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解析气资源化综合利用合成 10 万吨 / 年氢氨产业链项目甲醇增产改造项目甲醇合成塔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制造商或唯一授权的代理商 (代理商投标的须具有制造商授权书);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并提供相应的扫描件)。

2. 信用要求: 近三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当日) 无因投标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终止、纠纷、争议、仲裁和公诉纪录,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下载的“法人和其他组织信用信息概况报告”。

3. 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前 (以中标通知书发放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至少有类似规模业绩 1 项, 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

4. 其他要求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 或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5.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4 月 03 日 1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09 日 19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携带“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全部资料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法人授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10 日 11 时 30 分

递交方式：石河子市 57 小区左岸阳光 1 栋 4 单元 8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4 月 10 日 11 时 30 分

开标地点：石河子市 57 小区左岸阳光 1 栋 4 单元 8 楼

七、其他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采购代理机构只出据采购文件文本费发票。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新疆天智辰业化工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石河子市北泉镇泉七路 1 号

联系人：朱建强

电话：1367756523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招标有限公司石河子分公司

地址：石河子市 57 小区左岸阳光 1 栋 4 单元 8 楼

联系人：王俊龙

电话：13579288794

电子邮件：303373550@qq.com



